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4-038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 3 号 9 层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0,952,67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0,952,6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821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82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召集与主持情况：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胡黎强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漪萌女士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徐雯女士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48,805	99.9905	0	0.0000	3,873	0.0095

- 2、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48,805	99.9905	0	0.0000	3,873	0.0095

- 3、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48,805	99.9905	0	0.0000	3,873	0.0095

4、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48,805	99.9905	0	0.0000	3,873	0.0095

5、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52,6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31,715	99.9488	17,090	0.0417	3,873	0.009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952,6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0,952,6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控股子公司股权回购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5,464,94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公司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313,3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92,423	98.4038	17,090	1.3012	3,873	0.2950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13,3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控股子公司股权回购承诺的议案》	1,313,3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9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胡黎强、海南晶哲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9 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潘添雨、陈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